

2-15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單位預算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編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19
二、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1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2
三、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3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4-28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29-30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2-33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34-35
6. 人事費分析表-----	36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38-39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40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2-43
10.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45
11.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46-47
12.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48-49
13.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0-51
14.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2-58

預算總說明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會係依據飛航事故調查法第 3 條規定設置，掌理飛航事故之調查，其調查客體包括民用航空器、公務航空器及超輕型載具等範圍，並依法獨立行使職權，適時發布職權所為調查之資訊報告，提出有關改善飛航安全之建議，促成飛航安全目的等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會內部單位及員額編制（如附組織系統圖），係依 總統 100 年 11 月 1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000252521 號令公布之「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法」、及 101 年 5 月 20 日發布之「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處務規程」等規定設置，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設置委員會，委員 5 人至 7 人，由行政院院長任命適當人員兼任，任期 3 年，並指定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綜理會務、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對外代表本會；1 人為副主任委員，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會務。
2. 設下列各組、室，其掌理之事項說明如下：
 - (1) 事故調查組：飛航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飛航安全改善之建議；飛航事故調查技術之研究發展；飛航事故調查技術資料之蒐集、保管及更新；國內、外飛航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有關航空器飛航事故之調查事項。
 - (2) 飛航安全組：重大影響飛航安全事件之專案研究；飛航安全改善建議之追蹤；飛航安全之趨勢分析；飛航安全資訊系統之建立、維持及發展；對外宣導事項之策劃及進行；航空器飛航事故調查事項之參與；國、內外飛航安全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有關飛航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安全事項。

- (3) 調查實驗室：航空器飛航事故現場測量、飛航紀錄器解讀及航機性能分析；飛航資訊整合及動畫製作；調查工程技術之研究或專案委託其他機關（構）辦理事項之推動及管理；國、內外相關機關（構）委託辦理之飛航紀錄器解讀及分析；其他有關調查工程技術支援事項。
- (4) 秘書室：飛航事故調查法令訂定、修正或廢止之研擬；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家賠償事件之處理；其他有關行政管理事項。
- (5) 人事管理員：辦理人事管理等業務。
- (6) 主計員：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主計業務。
- (7) 政風人員：辦理政風及機關安全維護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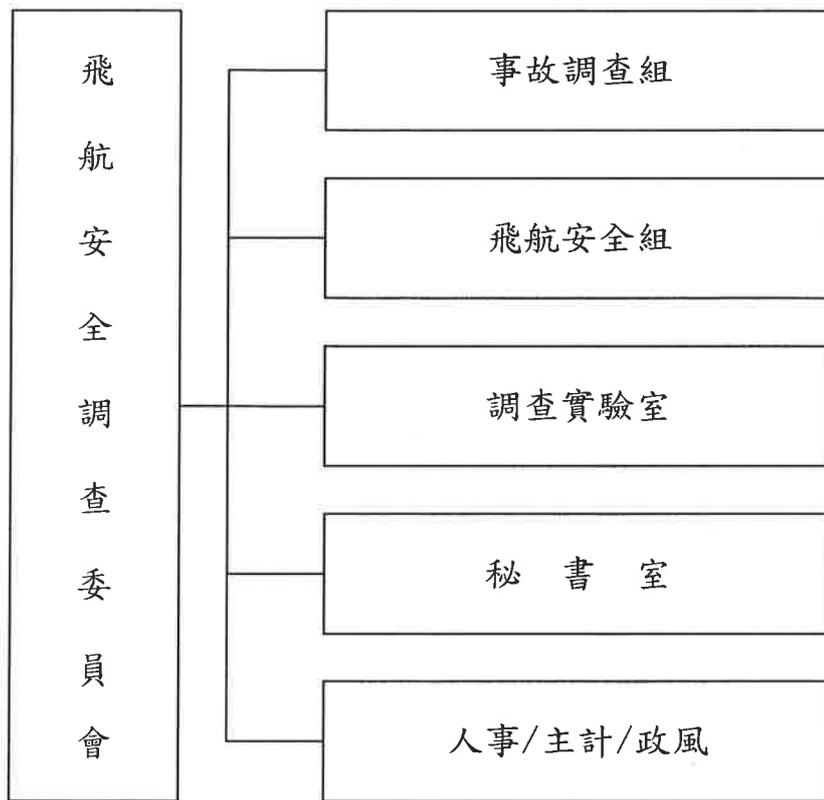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數	說明
約聘	24	24	0	本(103)年度配置預算員額 26 人，包括約聘人員 24 人、技工 1 人及駕駛各 1 人，同上(102)年度預算員額(詳第 38 頁至第 39 頁預算員額明細表)。
技工	1	1	0	
駕駛	1	1	0	
合計	26	26	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本（103）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施政績效

（一）本（103）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期績效：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一般行政	本會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主計、人事、秘書、總務、文書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	本計畫係屬一般經常性行政作業，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促使各項幕僚作業周延完善，充分發揮幕僚部門推行業務之積極效能。
飛航安全業務	<p>1. 事故調查業務</p> <p>(1) 執行飛航事故之通報處理、鑑定原因、調查報告及飛航安全改善建議提出之相關業務。</p> <p>(2) 辦理人員專業教育訓練。</p> <p>(3) 國內、外相關機關之聯繫與合作。</p> <p>2. 調查能量建立</p> <p>(1) 維護本會各項資訊作業系統。</p> <p>(2) 飛航事故趨勢分析。</p> <p>(3) 調查工作之研究發展及重大影響飛航</p>	<p>透過飛航事故之調查提出改善建議，進而提升我國飛航安全。</p> <p>藉由參加國內外之教育訓練，強化本會人員專業技術。</p> <p>持續參與國際相關飛安會議，促成與國際接軌及技術交流之目的。另為因應兩岸直航，積極與大陸地區事故調查機關交流聯繫，建立調查機制，以維繫兩岸之飛航安全。</p> <p>辦理本會各項業務資訊作業系統之維護事項，俾使業務順利運作。</p> <p>藉由已進行近 10 年之民用航空運輸業定翼機、普通航空業及旋翼機及超輕型載具之飛航事故統計，了解我國飛航事故之趨勢，進而改善飛航安全。</p> <p>針對歷年飛航事故重複發生之案例作研究，提出改善建議，與民航管理機關及業</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p>安全事件之專案研究。</p> <p>(4) 飛安自願報告系統運作。</p> <p>(5) 事故調查相關文宣推廣及對外宣導之事項。</p> <p>(6) 調查實驗室設備提升。</p>	<p>界資訊分享；並研究最新民航安全管理系統，以提升飛航事故調查之能量。</p> <p>定期發行「飛安自願報告系統簡訊」，發揮防微杜漸，消弭飛航事故於無形之功能。</p> <p>製作年鑑，記錄本會年度會務運作實況。辦理問卷調查，以了解社會大眾對本會之評價。定期與媒體、國會交流，保持良好互動。</p> <p>採購新式飛航紀錄器解讀軟體，提升本會調查實驗室紀錄器解讀能力。汰換全球定位系統測量設備等，以維持事故現場測量能量。</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二)本(103)年度預算提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經常門	資本門	合 計
歲入部分：	84	-	84
其他收入	84	-	84
雜項收入	84	-	84
其他雜項收入	84	-	84
歲出部分：	50,900	2,331	53,231
一般行政	45,883	50	45,933
飛航安全業務	4,967	2,281	7,248
第一預備金	50	-	5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10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情形

1. 前(10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會計、人事、秘書、總務、文書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	本計畫係屬一般經常性行政作業業務，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已充分發揮幕僚部門協助業務單位之積極效能。
飛航安全業務	<p>1. 失事調查能量建立</p> <p>(1) 航空器飛航事故調查、原因鑑定及提出飛安改善建議。</p> <p>2. 飛安研發及策劃</p> <p>(1) 飛安改善建議執行情形之追蹤、列管機制持續運作。</p> <p>(2) 飛安自願報告系統業務包括，報告接收、分析與處理；宣導與推廣；網頁及資料庫維護；系</p>	<p>本會 101 年度所調查之飛航事故計有 14 件，其中 6 件已於本年度結案，案件如下：內政部空勤總隊 NA-511 飛航事故、立榮航空 B7642 飛航事故、立榮航空 BR806 飛航事故、長榮航空 BR61 飛航事故、長榮航空 BR757 飛航事故及 0921STORCH 超輕型載具飛航事故。新增 8 件，仍在調查中，案件如下：長榮航空 BR702 飛航事故、復興航空 GE515 飛航事故、遠東航空 FE025 飛航事故、中華航空 CI680 飛航事故、華信航空 AE369 飛航事故、中華航空 CI947 飛航事故、大鵬航空 B-68801 飛航事故及長榮航空 BR189 飛航事故。</p> <p>本會 101 年度發出調查期中飛安通告 1 項，提出調查飛安改善建議 70 項，依據飛航事故調查法第 27 條，本年持續列管 11 項分項執行計畫。</p> <p>1. 本會 101 年度「飛安自願報告系統」報告接獲數量為 16 件，累計接獲報告數量為 289 件。報告內容涵蓋人員疲勞、飛航操作、客艙安全、航管作業、場站設施、地勤服務、工時…等議題。</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 施 成 果
	<p>統刊物「飛安自願報告系統簡訊」編輯、出版及派發。</p> <p>(3)教育訓練包括國內專業訓練、會內分組交叉訓練、國外專業訓練及山野體能訓練。</p> <p>3. 調查實驗室能量建立與維持</p> <p>(1)飛航資料紀錄器解讀。</p>	<p>2.本會 101 年度「飛安自願報告系統」於 4 月、8 月及 12 月各出版及派發簡訊 1 期，年度共出版及派發簡訊 3 期；並於各飛安相關訓練、會議…等場合發放宣導與推廣資料。</p> <p>1.本會於 101 年 12 月 3 日至 6 日期間辦理 101 年度調查人員機務訓練，本案使用中華航空公司地面訓練設施，並由該公司專業人員擔任講師。</p> <p>2.為增進本會各分組對於整體飛航安全調查業務的了解，以提升人員素質，推行技術講習及會內交叉訓練計畫。101 年度舉辦之交叉訓練包括：航務基礎訓練 (PPL)、吉普森航圖與手冊訓練、安全管理系統訓練、事故調查現場測量訓練、飛航資料紀錄器記錄原理及解讀文件訓練、飛航軌跡及基本飛航性能訓練、自主式無人載具空拍系統訓練、飛航事故調查演習，並派員觀摩航空站消救演習等。</p> <p>3.本會 101 年度專業訓練包括：新進調查人員赴美參加 NTSB 舉辦之航空器失事調查基礎訓練、赴加拿大參加飛航資料分析及飛航動畫軟體 Insight 訓練、赴法國飛航事故調查局參加「歐盟飛安資料庫系統訓練」。</p> <p>4.本會 101 年度共安排 3 次山野訓練。</p> <p>1.本會實驗室已建立近 100%國籍航空器之飛航紀錄器 (FDR 及 CVR) 的解讀能量，目前亦持續建置 GPS 接收機之解讀能量。</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免費提供飛航紀錄器委託解讀。</p> <p>(3)飛航紀錄器普查。</p> <p>(4)航空器性能分析相關調查技術研發。</p> <p>(5)辦理「新式紀錄器解讀裝備」採購。</p>	<p>本會 101 年度協助我國空軍、陸軍、民航局、國內民航業者以及國外調查機構進行飛航紀錄器委託解讀及動畫製作等服務共計 44 件。</p> <p>依據本會 101 年度所進行國內民用航空器及公務航空器裝置飛航紀錄器普查作業之結果，針對國籍航空器安裝之 CVR 與 FDR 解讀能力分別為 100%及 99.5%。</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 101 年度針對危害天氣因素及航機衝偏出跑道之事故調查案，運用飛航資料之處理及分析，討論飛航操作及航空器性能等相關議題，作為討論事故發生原因之參考。 2. 本會 101 年度養護飛航事故調查資訊管理系統 (OIMIS)，測試及更新伺服器地形及影像資料，實際運用於事故調查及技術委託案中，有效提升飛航資料處理效率。 3. 本會實驗室持續發展飛航紀錄器水下定位系統 (Flight Recorder Underwater Locating System, FRULS)，配合全球衛星定位系統、水下聽音器、地理資訊系統，以及定位定向估測程式，進行飛航紀錄器水下位置之估算。 <p>本年度實驗室辦理美國 L-3 公司新式飛航紀錄器解讀裝備採購，新購入裝備除提供更佳之手持移動下載能力外，並提供該公司 FA2100 系列中最新式飛航紀錄器之下載能力，對於實驗室維持國籍航空飛航紀錄器 100%下載解讀目標有絕對助益。</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 施 成 果
	<p>(6)各項工程與技術調查能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優化本會實驗室所開發之事故調查資訊管理系統，將圖資發布伺服器之核心軟體升級並轉移至 Linux 版本，擴充系統記憶體，以提升擷取系統圖資速度。 2. 本會實驗室持續發展工程失效分析系統，以 3D 模型建構系統以及有限元素分析為主體，利用 3D 掃描儀器量測結構組件輪廓，建構成曲面模型。輔以巨觀觀察及照相、材料測試等，分析材料破壞模式，研判工程失效之可能原因。 3. 實驗室執行的工程研發及飛安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航空器衝出/偏出跑道事故調查工作 (2)海峽兩岸飛航事故類專有名詞對照 (3)飛航事故調查機構對飛航資料保護作為之研究 (4)由 CVR 錄音資料窺探飛航組員身心狀態於壓力變化時之趨勢 (5)黑盒子水下定位系統功能擴充研究 4. 應用自主飛行無人載具，發展事故空拍及精密影像處理方法，具有垂直起降功能，不需特定場地起降之特性，將適用於事故現場之迅速空拍任務需求。 5. 本會 101 年度所發表論文(含國內研討會)合計 17 篇。 6. 持續發展座艙語音紀錄器資料頻譜分析能量，除逐步建立聲響來源資料庫之外，亦對飛航組員於壓力變化時身心狀態趨勢進行研究。

2. 前(101)年度決算辦理情形：

科目名稱	預算數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小計
		動支 第一預備金	動支 第二預備金	預算 追加(減)數	
歲入部分：	84,000	-	-	-	-
規費收入	84,000	-	-	-	-
使用規費收入	84,000	-	-	-	-
場地設施使用費	84,000	-	-	-	-
歲出部分：	56,659,000	-	-	-	-
一般行政	46,741,000	-	-	-	-
飛航安全業務	9,918,000	-	-	-	-
第一預備金	-	-	-	-	-

查委員會

總說明

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決 算 數			合 計	未實現/餘絀數
	收支實現數	應收(付)數	保留數		
84,000	71,544		-	71,544	12,456
84,000	71,544	-	-	71,544	12,456
84,000	71,544	-	-	71,544	12,456
84,000	71,544	-	-	71,544	12,456
56,659,000	54,238,019	-	-	54,238,019	2,420,981
46,741,000	44,320,019	-	-	44,320,019	2,420,981
9,918,000	9,918,000	-	-	9,918,000	0
-	-	-	-	-	-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 上(102)年度已過期間(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 上(102)年度已過期間(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人事、主計、秘書、總務、文書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	本計畫係屬一般經常性行政作業業務，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已充分發揮幕僚部門協助業務單位之積極效能。
飛航安全業務	1. 事故調查業務 (1) 針對航空器飛航事故之調查與原因鑑定之分析，提出飛安改善，包括法制作業等之建議。	1.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共新增 4 件飛航事故： (1) 中華航空 CI5254 發動機起火 (102/2/25) 飛航事故 (2) 中華航空 CI5254 右襟翼脫落 (102/5/19) 飛航事故 (3) 中華航空 CI781(102/6/3) 飛航事故 (4) 復興 GE5111(102/7/1) 飛航事故 2. 賡續調查案件，共計 9 件： (1) 長榮航空 BR702 飛航事故 (2) 復興航空 GE515 飛航事故 (3) 遠東航空 FE025 飛航事故 (4) 長榮航空 BR661 飛航事故 (5) 中華航空 CI680 飛航事故 (6) 華信航空 AE369 飛航事故 (7) 中華航空 CI947 飛航事故 (8) 大鵬航空 B-68801 飛航事故 (9) 長榮航空 BR189 飛航事故 3. 截至 7 月 31 日止已結案者共計 7 件： (1) 長榮航空 BR702 飛航事故 (2) 復興航空 GE515 飛航事故 (3) 遠東航空 FE025 飛航事故 (4) 中華航空 CI680 飛航事故 (5) 華信航空 AE369 飛航事故 (6) 大鵬航空 B-68801 飛航事故 (7) 長榮航空 BR189 飛航事故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 培育調查人員專業技能。</p> <p>2. 失事調查能量建立</p> <p>(1) 飛安改善建議執行情形之追蹤、列管機制持續運作。</p> <p>(2) 飛安自願報告系統。</p>	<p>1. 辦理年度複訓、內部人員交叉訓練、赴國內外專業機構接受基礎或進階訓練、辦理專業技術演講及山野體能訓練，至 7 月 31 日已完成者如下：</p> <p>(1) 完成 1 次山野訓練</p> <p>(2) 完成 4 次會內交叉訓練</p> <p>(3) 完成 1 次赴國外專業機構訓練</p> <p>(4) 完成 1 次調查技術人員年度訓練</p> <p>(5) 完成 7 次駕駛艙觀摩訓練</p> <p>2. 調查實驗室已舉辦 4 類專業訓練課程，包括：事故現場測量、Maxi UAV 自動空偵系統、飛航紀錄器資料下載及解讀系統 (Rose 及 Insight)、航空器飛航性能分析系統 (Dante)。</p> <p>1.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共提出調查飛安改善建議 30 項，持續列管 11 項分項執行計畫。</p> <p>2. 協助行政院及研考會追蹤各相關機關與航空業者之改善措施。</p> <p>3. 飛安改善建議落實機制與資訊網路化。</p> <p>1. 建立飛安自願報告系統，主要係報告接收、分析與處理資訊；宣導與推廣；網頁及資料庫維護；及「飛安自願報告系統簡訊」系統刊物之編輯、出版及派發。</p> <p>2. 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共接收報告數 8 件，報告內容包含：飛航管制、客艙安全、場站設施、組員疲勞等議題。</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 飛安統計及趨勢分析。</p> <p>(4) 提升調查實驗室工程失效分析能量，擴充 Keyence 數位顯微鏡鏡頭。</p> <p>(5) 辦理「無指向飛航紀錄器水下聽音設備」採購。</p> <p>(6) 提升事故調查資訊管理系統(OIMIS)分析能量。</p> <p>(7) 持續加強座艙語音紀錄器之音頻分析能量。</p> <p>(8) 紀錄器委託解讀服務。</p>	<p>飛航安全重點項目之研發：持續針對失事調查報告與可能肇因及風險有關之趨勢，進行 SMS 安全管理研究。</p> <p>本會實驗室具備之 Keyence VHX-1000E 數位顯微鏡，其放大倍數為 20 至 200 倍，茲為求該數位顯微鏡更有效運作，今年已增添 100 至 1,000 倍變焦鏡頭，將可大幅提升工程失效分析能量。</p> <p>本會實驗室有兩套指向性水下聽音設備，調查人員執行水下偵搜作業時，需將水下麥克風對準紀錄器水下發報器的方向方能接收訊號，增加作業的困難度；本年度添購 Teledyne Benthos APR-272 無指向水下聽音設備，將可大幅縮短紀錄器打撈時間。驗收工作正進行中。</p> <p>102 年 1 月至 7 月間辦理 OIMIS 圖資發布伺服器之維護採購案，辦理 Riti Online 衛星影像線上服務平台維護案，評估研發 OIMIS 2D 展示圖台之可能性，並持續應用此系統工具於調查案或委託案中。</p> <p>持續深入本會 CVR 的音頻分析能量，發展飛航組員於壓力變化時身心狀態趨勢之研究。</p> <p>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執行近 20 件各式紀錄器委託解讀服務工作。</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9) 建構並維護國際紀錄器調查員小組網站(IRIG)。</p> <p>(10) 主辦第 2 屆亞洲飛航安全調查員年會。</p> <p>(11) 發展自主無人飛行載具於事故調查之應用。</p>	<p>自 102 年 1 月至 7 月間已建構網站伺服器之安全防護網，並管制網站註冊方式，減少駭客攻擊，以提升資訊安全。</p> <p>本年 6 月本會承辦第 2 屆亞洲飛航安全調查員年會，亞洲各國事故調查單位專家 20 餘人及國內產官學界共近百人參與。會中除各國事故調查員在事故調查資訊及技術廣泛交流外，本會實驗室也展示自主無人飛行載具在事故空拍與影像處理之應用。</p> <p>應用自主無人飛行載具於事故現場之空拍及後續之影像處理與拼接。載具本身可垂直起降，具有不需特殊場地需求即可起降之特性。本年 1 月至 7 月間實驗室已完成多次無人載具空拍自主訓練，並評估現有立體影像處理軟體於空拍任務影像後處理的可靠度。</p>

飛航安全調
預算

中華民國

2. 上(102)年度已過期間(自102年1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原預算數	動支 第一預備金	動支 第二預備金
歲入部分：	84	-	-
規費收入	84	-	-
使用規費收入	84	-	-
場地設施使用費	84	-	-
其他收入	-	-	-
雜項收入	-	-	-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其他雜項收入	-	-	-
歲出部分：	53,825	-	-
一般行政	45,109	-	-
飛航安全業務	8,216	-	-
第一預備金	500	-	-

查委員會 總說明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截至7月底 分配數 (1)	截至7月底 實收或實付累計數 (2)	分配數餘額 (3)=(1)-(2)	執行率% (4)=(2)/(1)
84	40	103	-63	257.50%
84	40	16	24	40.00%
84	40	16	24	40.00%
84	40	16	24	40.00%
-	-	87	-87	-
-	-	87	-87	-
-	-	80	-80	-
-	-	7	-7	-
53,825	36,199	33,121	3,078	91.50%
45,109	30,933	29,712	1,221	96.05%
8,216	5,266	3,409	1,857	64.73%
500	-	-	0	-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節	名 稱					
			合 計	84	84	72	0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	84	72	-84	
	20		050391000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	84	72	-84	
		1	05039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	84	72	-84	
			05039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	84	72	-84	上年度預算數係停車場使用費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4	-	-	84	
	20		110391000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84	-	-	84	
		1	1103910900 雜項收入	84	-	-	84	
			11039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4	-	-	84	本年度預算數係停車場使用費等收入。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項	目	節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2	15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53,231	53,825	-594	
				000391000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53,231	53,825	-594	
				3303910000 行政支出	53,231	53,825	-594	
			1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45,933	45,109	824	1. 本年度預算數45,933千元，包括人事費39,455千元，業務費6,428千元，設備及投資5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39,4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約聘人員之人事費967千元。 (2) 基本工作維持費6,47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數據通訊及會議印刷等經費143千元。
			2	3303910200 飛航安全業務	7,248	8,216	-968	1. 本年度預算數7,248千元，包括業務費4,967千元，設備及投資2,28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事故調查業務經費2,3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等254千元。 (2) 調查能量建立業務經費4,8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國外訓練、設施養護及設備等經費714千元。
			3	3303919800 第一預備金	50	500	-45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

附 屬 表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03910900 雜項收入	-11039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4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會附設停車場使用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本會辦公大樓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8年1月15日召開第3屆管理委員會第1次委員會議決議暨本會同年1月22日會務會報全會同仁討論收費，復經同年2月2日主管會議決議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4	
	20			110391000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84	
		1		1103910900 雜項收入	84	
			1	11039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4	停車場使用費等收入84千元。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5,933
計畫內容： 凡本會各項特定業務計畫以外之一般行政會務等事務，均屬本計畫範圍。		預期成果： 運用良好之行政管理及資訊作業系統，以順遂飛航安全調查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9,455	秘書室	1. 待遇包括約聘人員24人、技工1人及駕駛1人，共計26人，全年待遇31,120千元。
0100 人事費	39,455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0,320		2. 獎金包括技工等人考績獎金138千元及員工年終工作獎金3,860千元，合共3,998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00		3. 其他給與係為員工休假補助400千元。
0111 獎金	3,998		4. 加班值班費包括超時工作加班費100千元、不休假加班費30千元及值班費30千元，合共16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400		5. 退休離職儲金包括約聘人員公提離職儲金1,160千元、技工及駕駛公提退休準備金127千元，合共1,287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160		6. 保險包括員工健保及勞保公提部分等之補助保費2,490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87		
0151 保險	2,49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6,478	秘書室	1. 辦公大樓照明、空調及設施等所需水電費，合共904千元。
0200 業務費	6,428		
0202 水電費	904		2. 通訊費包括郵資、電話費、網路費等，合共498千元。
0203 通訊費	498		3. 其他業務租金係為影印機2台租金費，合共384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84		4. 稅捐及規費係為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合共23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3		5. 保險費包括車輛保險30千元及設備保險等7千元，合共37千元。
0231 保險費	37		6. 委員會各委員及人事會計政風等人兼職費538千元。
0241 兼職費	538		7. 臨時人力酬金等621千元及業務講座鐘點費8千元，合共629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621		8. 物品包括公務汽車1輛油料費，按每月139公升，每公升34.8元上限計列，全年計需58千元；行政庶務、圖書期刊及文具用品等153千元，合共211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		9. 員工文康活動費52千元，係按員工26人，每人每年以2,000元上限計列如數；辦公大樓管理費、環境綠美化佈置與清潔、性別平等相關活動、各項會議或業務簡介、預決算書表印製等2,758千元，合共2,810千元。
0271 物品	211		
0279 一般事務費	2,81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7		
0294 運費	20		
0295 短程車資	30		
0299 特別費	158		
0300 設備及投資	50		
0319 雜項設備費	5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5,9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0.辦公房舍建築養護費45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包括公務汽車1輛，全年按規定編列養護費51千元；辦公器具養護係按員額26人，每人每年以1,048元上限計列，全年養護費23千元，合共74千元。 12.空調設施保養、財產盤點系統維護及消防設備檢查等共67千元。 13.公務運輸裝卸費20千元。 14.公務短程車資30千元。 15.主委全年特別費158千元。 16.購置與汰換辦公設施等經費50千元。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910200 飛航安全業務	預算金額	7,24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航空器飛航事故調查與鑑定及提出飛安改善建議。	1. 藉飛航事故調查提出改善建議，以改善飛安環境。		
2. 飛安事故調查能量之建立。	2. 積極進行飛安相關研究專案，洵底改善飛安。		
3. 積極性飛安改善研發及推動。	3. 使飛安會成為世界一流之飛航事故調查機關。		
4. 國內外相關機關之合作。	4. 飛安會實驗室向國家實驗室邁進。		
5. 調查實驗室能量之提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事故調查業務	2,357	事故調查組	1. 參加國內飛航事故場外訓練100千元、調查員年度複訓150千元、專業訓練100千元、事故調查作業演習及訓練150千元，合共500千元。
0200 業務費	2,257		2. 參加事故調查飛航操作基礎訓練，合共378千元（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0201 教育訓練費	878		3. 專家學者出席演講等38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		4. 國際飛安調查員協會年費20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20		5. 調查裝備耗材等100千元。
0271 物品	100		6. 舉辦飛航事故調查相關研討會165千元、失事調查餐費及住宿費100千元、接待國外授權代表國內專業顧問費用100千元、飛航事故調查分析及檢測費用100千元、調查報告印製200千元，合共66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65		7. 公務聯繫國內旅費142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42		8. 國際運輸安全協會年會(ITSIA)110千元、國際飛安調查員協會(ISASI)104千元、國際飛安基金會年會(FSF)110千元及參與亞洲飛航事故調查協會會議90千元，合共414千元（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0293 國外旅費	414		9. 汰換調查及蒐證裝備1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		1. 資訊、電信、網路維護費528千元，入口網維護費456千元，合共984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2. 英文網站及簡訊翻譯費60千元。
02 調查能量建立	4,891	飛安組、實驗室	3. 國際飛安基金會等國際組織會費80千元。
0200 業務費	2,710		4. 國內民航飛安組織年會7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984		5. 接待國內外民航飛安組織與專家學者及新聞媒體等90千元、飛安自願報告系統運作與簡介製作187千元、飛安資訊交流期刊編撰與印製等185千元，合共46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6. 飛航資料解讀及分析系統(INSIGHT)440千元、事故調查資訊管理系統(OIMIS)220千元、飛航紀錄器解讀工作站110千元、銳梯線上衛星影像(RITI ONLINE)50千元及實驗室其他雜項設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8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75		
0279 一般事務費	46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49		
0293 國外旅費	2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181		
0304 機械設備費	83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910200 飛航安全業務	預算金額	7,24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51		<p>備維護29千元，合共849千元。</p> <p>7. 飛航事故紀錄器調查員研討會(AIR)100千元及飛安自願報告系統年會(ICASS)100千元，合共200千元（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p> <p>8. 新式飛航紀錄器之數位鍵路資料下載及解讀軟體(ADLP)430千元、高精度50公分級GPS衛星定位儀400千元，合共830千元。</p> <p>9. 購置筆記型電腦7台150千元、架設防火牆與資訊安全設備軟硬體660千元、儲存設備1台347千元、1U機架式伺服器2台及其他軟硬體等194千元，合計共1,351千元。</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3039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	秘書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設定之預備金。
0900 預備金	50		
0901 第一預備金	5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3303910200 飛航安全業務	33039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45,933	7,248	50	53,231
0100人事費	39,455	-	-	39,455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30,320	-	-	30,320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800	-	-	800
0111獎金	3,998	-	-	3,998
0121其他給與	400	-	-	400
0131加班值班費	160	-	-	160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287	-	-	1,287
0151保險	2,490	-	-	2,490
0200業務費	6,428	4,967	-	11,395
0201教育訓練費	-	878	-	878
0202水電費	904	-	-	904
0203通訊費	498	-	-	498
0215資訊服務費	-	984	-	984
0219其他業務租金	384	-	-	384
0221稅捐及規費	23	-	-	23
0231保險費	37	-	-	37
0241兼職費	538	-	-	538
0249臨時人員酬金	621	-	-	621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	98	-	106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100	-	10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75	-	75
0271物品	211	100	-	311
0279一般事務費	2,810	1,127	-	3,937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5	-	-	45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4	-	-	74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7	849	-	916
0291國內旅費	-	142	-	142
0293國外旅費	-	614	-	614
0294運費	20	-	-	2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3303910200 飛航安全業務	33039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5短程車資	30	-	-		30
0299特別費	158	-	-		158
0300設備及投資	50	2,281	-		2,331
0304機械設備費	-	830	-		83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351	-		1,351
0319雜項設備費	50	100	-		150
0900預備金	-	-	50		50
0901第一預備金	-	-	50		50

本頁空白

飛航安全調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					行政院主管	39,455	11,395	-	-
	15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39,455	11,395	-	-
					行政支出	39,455	11,395	-	-
		1			一般行政	39,455	6,428	-	-
		2			飛航安全業務	-	4,967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查委員會

別科目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	50,900	-	2,331	-	-	2,331	53,231
50	50,900	-	2,331	-	-	2,331	53,231
50	50,900	-	2,331	-	-	2,331	53,231
-	45,883	-	50	-	-	50	45,933
-	4,967	-	2,281	-	-	2,281	7,248
50	50	-	-	-	-	-	50

飛航安全調查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科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名稱	及編號			
2	15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	-	-
				000391000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	-	-
				3303910000	行政支出	-	-	-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	-	-
				3303910200	飛航安全業務	-	-	-

查委員會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830	-	1,351	150	-	-	2,331
830	-	1,351	150	-	-	2,331
830	-	1,351	150	-	-	2,331
-	-	-	50	-	-	50
830	-	1,351	100	-	-	2,281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0,320	約聘人員24人全年薪資。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00	技工及駕駛計2人全年薪資。
六、獎金	3,998	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技工等考績獎金。
七、其他給與	400	員工休假補助費。
八、加班值班費	160	內含超時工作加班費10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之八成計1,352千元)、不休假加班費30千元及值班費30千元等。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87	約聘人員公提離職儲金及技工友退休準備金等。
十一、保險	2,490	員工勞保及健保公提之保險費等。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9,455	

本頁空白

飛航安全調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	-	-	-	-	-	-	-	-	-	1	1	1	1
	15			0003910000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	-	-	-	-	-	-	-	-	-	1	1	1	1
			1	3303910100 一般行政	-	-	-	-	-	-	-	-	-	-	1	1	1	1

查委員會
明細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4	24	-	-	-	-	26	26	39,295	38,138	1,157	1. 本表年需經費係指員工之人事費，惟不含加班值班費160千元。 2. 依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僱用管理要點僱用工讀生2人，於業務費項下編列臨時人員酬金621千元。
24	24	-	-	-	-	26	26	39,295	38,138	1,157	
24	24	-	-	-	-	26	26	39,295	38,138	1,157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96.8	2,980	1,668	34.80	58	51	53	0631QT。依共同性 費用編列標準表車 輛養護費規定計列。
	合 計				1,668		58	51	53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 員 0 人 技 工 1 人
 警 察 0 人 駕 駛 1 人
 法 警 0 人 聘 用 24 人 合計： 26 人
 駐 警 0 人 約 僱 0 人
 工 友 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飛航安全調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09樓層	1,860.00	3,677	45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三、其他		-	-	-	-	-	-
合 計		1,860.00	3,677	45	-	-	-

查委員會

舍明細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1,860.00	-	-	4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60.00	-	-	45

本頁空白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7	75	992	9	100	1,270
計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6	47	614	7	58	742
判 修	-	-	-	-	-	-
進 研	1	28	378	2	42	528
實 習	-	-	-	-	-	-
	-	-	-	-	-	-

飛航安全調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飛航事故紀錄器調查員研討會 (AIR) - 28	法國	紀錄器科技發展趨勢	7	1	50	45
02國際運輸安全協會年會(ITSA) - 28	紐西蘭	1.調查經驗交流 2.加強國際合作平台	8	1	60	40
03飛安自願報告系統年會(ICASS)) - 28	南非	1.維護世界組織會員資格 2.飛安專業知識經驗交流 3.加強國際合作平台	8	1	50	40
04國際飛安調查員協會(ISASI) - 28	美國	1.調查經驗交流 2.加強國際合作平台	8	1	45	50
05國際飛安基金會年會(FSF) - 28	美國	1.維護世界組織會員資格 2.飛安專業知識經驗交流 3.加強國際合作平台	8	1	45	30
06參與亞洲飛航事故調協會會議 - 28	日本	1.飛安專業知識經驗交流 2.加強國際合作平台	4	2	30	56

查委員會
—開會、談判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5	100	飛航安全業務	英國	99.09	1	120
			俄羅斯	100.08	1	96
			荷蘭	101.06	1	77
10	110	飛航安全業務	挪威	100.05	1	120
			荷蘭	101.05	1	89
10	100	飛航安全業務	巴西	99.10	1	133
			美國	100.10	1	75
			南韓	101.10	2	111
9	104	飛航安全業務	日本	99.09	2	164
			美國	100.09	1	111
			美國	101.08	1	143
35	110	飛航安全業務	義大利	99.10	1	150
			新加坡	100.11	2	155
			新加坡	101.10	3	112
4	90	飛航安全業務			-	-
					-	-
					-	-

飛航安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進修 01事故調查飛航操作基礎訓練-28	美國	1.專業知識經驗訓練 2.加強國際聯繫	103.09-103.09	14	2

調查委員會
一進修、研究、實習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80	120	178	378	飛航安全業務	6

飛航安全調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50,800	-	-	100	50,900
01一般公共事務		50,800	-	-	100	50,900

查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331	-	-	-	-	2,331		53,231	
2,331	-	-	-	-	2,331		53,231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p>通案決議</p> <p>(一) 102 年度中央政府(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以「支領月退休金(俸)2 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及因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為發放對象。另地方政府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發放原則，亦應比照行政院訂定之注意事項辦理。據此，行政院訂定年度年終慰問金發放注意事項時，需納入上述原則。</p>	依行政院人事總處訂定之注意事項辦理。
2	<p>(二) 10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全數刪除，並自 103 年度起，不得再編列。</p>	依決議辦理。
3	<p>(三)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統刪 10%；各機關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103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p>	依決議辦理。
4	<p>(六) 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文康活動費 102 年度標準調降為每人 2,500 元。</p>	依決議辦理。
5	<p>(七) 102 年度「國外旅費」除統刪 10%外，自 102 年度起各機關出國決算數並不得超出預算數，俾免浪費公帑。</p>	依決議辦理。
6	<p>(十一) 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電費：除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調查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不刪外，其餘統刪 3%。 2. 委託研究：除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 3. 國外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 4.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減。 5. 政策宣導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 6. 特別費：統刪 25%。 7. 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統刪 30%。 8. 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 3,840 元調降為 2,500 元。 	依決議辦理。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9.公務車輛汰購經費：除駐外機構用車滿 8 年或 10 萬公里、救護車使用年限滿 10 年、教育部首長專用車不刪外，其餘統刪大型交通車未滿 12 年、偵緝車與警用巡邏車未滿 7 年、首長與副首長專用車及其他公務車輛使用年限未滿 10 年，或達以上汰換年限，未滿 15 年且里程數未超過 12 萬 5,000 公里所編列之汰購經費。</p> <p>10.委託辦理：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署委託辦理長照整合照顧管理制度計畫不刪外，其餘統刪 10%、、、。</p> <p>11.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p> <p>12.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2%、、、。</p> <p>13.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p> <p>14.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共建設計畫與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法務部主管、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興建高雄世貿展會中心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漁業署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等機關（構）合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8%、、、。</p> <p>15.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立法院主管、內政</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警政署及所屬、兒童局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捐助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科技專案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 5%、、。</p> <p>16.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兒童局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與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 5%、、。</p> <p>17.獎勵金：除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p> <p>18.配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之檢討，減列「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7 億 4,265 萬 3,000 元與教育部「對特種基金之補助」3 億 6,429 萬元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特種基金之補助」6 億 4,878 萬 1,000 元。</p>	
7	<p>(十五)行政院雖針對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訂定實施要點，第四點但書規定「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進行情形下，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然而公教人員已可以國家預算辦理文康活動，如再允以公假參加，則為雙重優遇，為此要求中央及以下各級機關學校員工參加文康活動不得以公假登記，並不得登記為公務人員進修時數，以避免造成民眾觀感不佳。</p>	依決議辦理
8	<p>內政委員會 歲出部分—行政院主管第 1 項 (十七)承擔政治責任為政務官之職，部會對法案之態度，皆為政治決定，亦為重大之政治責任。故法案主管部會列席立法院各委員會作法案說明時，皆應由政務首長或政務副首長代表，以符合民主政治運作之常規。</p>	依決議辦理。
9	<p>交通委員會 歲出部分—行政院主管第 15 項 (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102 年度編列「飛航安全業</p>	本會業於 102 年 3 月 19 日以飛安字第 1020203022 號函送立法院相關書面報告。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務」相關費用共 867 萬元。今年 9 月大鵬偵照機墜機意外事件，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竟表示，其中有部分的資料需要專家的判讀，至少需要 3 個月；若不順利，可能永遠沒有辦法提出解釋。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係以事故調查業務作為主要辦理之業務，卻針對上述事故告訴全體國人該意外無法解釋，對於罹難者家屬及全體國人而言，情何以堪？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針對上述意外，曾表示資料蒐集需花 3 個月時間，加上分析作業、飛安改善建議和委員會審議，最快 1 年內才能完成調查報告，公布失事原因，顯然有違國人期待。爰此，凍結飛航安全業務經費五分之一，俟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提出大鵬偵照機墜機意外事件之事實資料報告，送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10	(二) 查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102 年度預算「飛航安全業務」經費共 867 萬元，其中大陸地區旅費(7 萬 9,000 元)及國外旅費(82 萬 5,000 元)合計為 90 萬 4,000 元，占飛航安全業務經費達 10.43%，爰凍結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外旅費三分之一，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2 年 3 月 19 日以飛安字第 1020203021 號函送立法院相關書面報告。
11	(三)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依其組織法，對於飛航安全改善之建議亦屬於職權。但囿於組織改造前及飛航事故調查法之規定，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僅於發生事故時才順帶提出飛航安全改善之建議。既然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其所聘請人員皆屬專家，亦常與國際組織接觸，平常對於飛航安全改善亦應提出建議而非僅限於事故時。因此要求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平時亦應提出飛航安全改善建議，以健全我國整體飛航安全之落實。	<p>一、本會除飛航事故調查業務，平常亦彙整歷年重覆發生之飛航事故，向行政院院長提出飛安改善重點建議及飛安建言。議題包括直昇機飛航環境、西部空域擁塞、軍民合用機場之安全、公務航空器之監理及飛航組員及維修人員之人為因素等等。</p> <p>二、本會每年亦針對重要飛安議題執行飛安研究，並定期舉辦飛安資訊交流相關研討會。研討會中將依據本會飛安研究成果提出專題報告，包括衝偏出跑道、客艙安全、生還因素、人為因素、機場濕滑跑道、旋翼機事故、危害天氣及超輕型載具等議題。</p> <p>三、故，除飛航事故調查所提出之飛安改善建議，本會平時所提之飛安建言及所執行之飛安研究，對提升及</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落實飛航安全應有相當助益。
12	(四) 行政院曾於 2007 年決定由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負責高速鐵路之安全監督與事故調查，查日本、韓國及美國均已將捷運、鐵道納入航空事故調查，美國之運輸安全委員會監管範圍更包含公路及油路。此一世界趨勢亦於 2011 年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法制化時，受到各界及立法院多位委員重視，惟鐵道安全迄今仍未納於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執掌，亦未見於交通暨建設部之組織中。爰要求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就納入軌道安全調查之可行性，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 102 年 2 月 4 日以飛安字第 1020202006 號函送立法院相關書面報告。
13	(五) 查我國 33 架公務航空器中，有 27 架航空器未裝有任何飛航記錄器，對飛航事故發生後之調查及飛航安全規範之改進，均有重大影響。爰要求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應持續追蹤並監督公務航空器相關飛航記錄器裝設之改進，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以飛安字第 1010212023 號函送立法院相關書面報告。
14	(六) 查近 5 年我國飛航安全事故之調查，除超輕型載具事故外，自事件發生至完成調查報告所需時間平均為 17.6 個月。調查時間如過冗長，對飛航安全相關改善作為之實施及迅速反應則越不利，爰要求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應就我國飛航安全事故調查如何合理縮短所需調查時間，或就不同類型事故訂定調查所需合理時間，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 102 年 2 月 4 日以飛安字第 1020202005 號函送立法院相關書面報告。
15	(七) 依「飛航事故調查法」第 27 條第 3 項規定，對於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之飛安改善建議未於適當時間內改正缺失，行政院應予以處分。然行政院均未曾予以處分，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應主動發文行政院要求處分，且對於處分對象之政府機關，亦應包括政府機關對非政府機關應督導事項在內。	<p>一、本會自 87 年 5 月成立以來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共提出 674 項飛安改善建議，其中提供給政府有關機關之改善建議比例最高，為 51.4% (346 項)，除 12 項尚未完成改善，刻由行政院研考會列管外，其餘皆已改善完成結案。</p> <p>二、依據「飛航事故調查法」，本會提出之飛安改善建議由本會執行追蹤，及審查受建議單位提報之處理報告，並將審查結果陳報行政院核示。</p> <p>三、依「飛航事故調查處理報告分項執行計畫列管作業規定」，各主協辦機關應依核定計畫時程如期完成各項計畫；研考會則列管分項執行計</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畫並協調有關機關落實推動。</p> <p>四、本會每半年定期向行政院提出飛安改善成效報告，同時上網公布執行情況。各受建議單位如因作業執行與預算限制致完成改善計畫逾期，則由本會依列管作業規定，半年向行政院呈報，持續列管至計畫完成為止。</p> <p>五、依據飛航事故調查法第 27 條，本會飛安改善建議追蹤權責僅止於政府有關機關，其他如民航業者則由監理機關民航局督導其改善計畫，並回復本會辦理情形。</p>
16	<p>(八) 為了有效偵測飛安死角，發掘不利飛安的潛伏性因素，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於 88 年參考世界先進各國的經驗，成立了「飛安自願報告系統」。其秉持「自願、保密、無責」等特性，提供航空從業人員 1 個分享親身經歷或提出工作上所發現任何可能影響飛安問題的管道，以避免此類「潛伏性」的危險因子繼續演變成失事事件。但是根據 2011 年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研究報告，知道但未曾使用過此系統的原因中，對保密無信心者高達 16.27%，更有 10.2% 害怕會受處分或不良影響。此外，也有高達 15.61% 覺得提出報告，也不會有所改善。以此可見，此通報系統有改善之空間及必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應加強使用者信心，以發揮此系統的作用。</p>	<p>為提升使用者對本會飛安自願報告系之身份保密信心，本會於修正飛航事故調查法時，草案增列第五條之一「飛安會得建置飛安自願報告系統，其建置不以處分或追究責任為目的，且應對資料來源提供保護。」，及修正第二十二條，關於涉及個人隱私之資料皆不得對外發布，以保障通報者，期能藉此增加使用者信心。(該草案已於立法院一讀通過)</p>
17	<p>(九) 目前兩岸航空頻繁，我國與中國卻無簽訂正式飛安協定，對於事故調查權責還有待協議，因此我方必須即時掌握飛安訊息，以在事故發生時能爭取調查權。而現在航空公司又多有與中國航空公司使用「共用班號」合作經營，這部分的飛機既不是我國籍航空器，也不是由我國經營航空公司使用，如果飛安事故又是發生在非我國航空領域，一旦發生事故，我國是否具有調查權且是不是會即時接獲通報恐有疑慮，著實令人擔憂。為準確即時掌握飛安訊息，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應與民用航空局建立最嚴謹的飛安認定標準，要求最即時的通報，並包括連同共用班號合作的中國航空訊息也要一併通報。</p>	<p>一、依據國際民航公約第 13 號附約規定，飛航事故發生時，事故地所在國須通知航空器登記國、航空公司所在國、航空器設計國及航空器製造國等。</p> <p>二、如兩岸發生飛航事故，事故發生地在中國航空領域，中國為國際民航組織之會員國，應遵守國際民航公約第 13 號附約規定即時通報我國。我國雖非國際民航組織會員國，亦將參照該附約相關規定參與事故調查。</p> <p>三、我國與中國事故調查機關雖無正式</p>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飛安協議，但雙方調查人員經過多次之技術研討會、技術支援等交流合作下，已建立通報窗口。雙方並相互邀請參與各自舉辦之飛航事故調查演習，通報事項即為演習之一部分。如此，當真實事故發生時，可迅速且即時掌握飛安訊息並互為通報（包括共用班號）。</p>